证券代码:002615　证券简称:哈尔斯　公告编号:2020-050
债券代码:128073　债券简称:哈尔转债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回购事项概述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方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部分已发行的社会公众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资金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7.59元/股(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完毕后已调整为7.51元/股)。具体回购资金总额、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完成时实际回购股份使用的资金总额、回购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内。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回购实施进展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0年5月31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公司尚未实施回购公司股份。

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实施股份回购,并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2日

证券代码:002615　证券简称:哈尔斯　公告编号:2020-051
债券代码:128073　债券简称:哈尔转债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股份回购方案概述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方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部分已发行的社会公众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资金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7.59元/股。具体回购资金总额、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完成时实际回购股份使用的资金总额、回购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内。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2020年5月31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公司尚未实施回购公司股份。

二、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情况

2020年5月19日,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即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的股份不参与利润分配。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于2020年5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0-047),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5月29日,除权除息日为2020年6月1日。本次权益分派实施方案已于2020年6月1日实施完毕。

三、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调整情况

(一)回购价格上限的调整原因及计算过程

根据回购方案,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7.59元/股。在本次回购股份期间,若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或现金红利及其他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回购价格区间。

鉴于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回购价格上限由7.59元/股调整为7.51元/股。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1、计算公式

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调整前的回购价格上限-现金红利)+配(新)股价格×流通股份变动比例]÷(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现金红利=(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

2、具体测算

调整前的回购价格上限为7.59元。公司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实施时总股本为410,422,169股,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中0股,实际参与利润分配的股本数量为410,422,169股;公司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未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流通股未发生变化,上述公司流通股份变动比例为0。

现金红利=(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410,422,169×0.08)÷410,422,169=0.08元/股

因此,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调整前的回购价格上限-现金红利)+配(新)股价格×流通股份变动比例]÷(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7.59-0.08)+0×0]÷(1+0)=7.51元/股。

(二)预计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假设公司以本次计划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6,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7.51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上限约为7,989,347股,约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1.95%;按回购金额下限人民币3,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7.51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下限约为3,994,673股,约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0.97%,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若回购方案全部实施完毕,全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按照公司2020年5月29日总股本测算,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按股份上限回购后		按股份下限回购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85,150,447	45.11	193,139,794	47.06	189,145,120	46.09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25,271,722	54.89	217,282,375	52.94	221,277,049	53.91
总股本	410,422,169	100	410,422,169	100	410,422,169	100

说明:

1、上述变动情况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2、此次除调整回购价格上限外,回购方案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2日

证券代码:002928　证券简称:华夏航空　公告编号:2020-029

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和《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对不超过7,200万元的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对不超过6亿元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由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权益凭证、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或通知存款等),有效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http://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近日,公司在董事会授权额度范围内购买相关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现金管理情况

1. 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通过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网上银行,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5,000.00万元购买通知存款,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类型:通知存款;
(2)产品起息日:2020年4月30日;
(3)产品到期日:2020年5月14日;
(4)产品金额:人民币5,000.00万元;
(5)预计产品年化收益率:1.10%;
(6)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无关联关系。

2. 华夏航空教育科技产业有限公司与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两江分行签订《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单位结构性存款协议》,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6,000.00万元购买结构性存款,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类型:结构性存款;
(2)产品起息日:2020年5月9日;
(3)产品到期日:2020年8月10日;
(4)产品金额:人民币6,000.00万元;
(5)预计产品年化收益率:保底利率0%,浮动利率1.60%或3.50%或3.80%;
(6)华夏航空教育科技产业有限公司与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两江分行无关联关系。

3. 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州省分行签订《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汇率挂钩)产品协议》,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25,000.00万元购买结构性存款,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类型:结构性存款;
(2)产品起息日:2020年5月21日;
(3)产品到期日:2020年6月22日;
(4)产品金额:人民币25,000.00万元;
(5)预计产品年化收益率:1.54%-3.33%;
(6)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州省分行无关联关系。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转,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 公司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对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以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 尽管公司投资的保本型约定存款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不将资金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和以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等。

2. 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审计部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四、截至公告日,公司过去12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编号	产品类型	理财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目前状态	实际收益(万元)	资金来源
1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两江分行	JG201904290000002	结构性存款	6,000.00	2019-5-14	2019-6-13	保底利率为0%,浮动利率范围4.1%或4.6%	已赎回	20.27	闲置募集资金
2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两江分行	JG201907010000002	结构性存款	6,000.00	2019-7-3	2019-8-2	保底利率为0%,浮动利率范围4.1%或4.3%	已赎回	20.22	闲置募集资金
3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两江分行	JG201908200000001	结构性存款	6,000.00	2019-8-22	2019-9-23	保底利率为0%,浮动利率范围3.3%或3.5%	已赎回	17.41	闲置募集资金
4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两江分行	JG201909250000003	结构性存款	6,000.00	2019-9-27	2019-10-23	保底利率为0%,浮动利率范围3.3%或3.5%	已赎回	16.82	闲置募集资金
5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两江分行	JG201910310000001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19-11-1	2019-12-2	保底利率为0%,浮动利率范围3.55%或3.75%	已赎回	15.49	闲置募集资金
6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两江分行	JG201912110000001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19-12-13	2020-1-13	保底利率0%,浮动利率3.50%或3.70%	已赎回	14.90	闲置募集资金
7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两江分行	JG202001140000002	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0-1-15	2020-2-14	保底利率0%,浮动利率1.60%或3.45%或3.95%	已赎回	12.41	闲置募集资金
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分行	1201206001	结构性存款	8,000.00	2020-1-22	2020-2-3	2.70%或1.10%	已赎回	6.93	闲置自有资金
9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两江分行	JG202003160000001	结构性存款	7,000.00	2020-3-17	2020-4-17	保底利率为0%,浮动利率1.60%或3.50%或4.00%	已赎回	21.51	闲置募集资金
1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	通知存款	5,000.00	2020-4-30	2020-5-14	1.10%	已赎回	2.14	闲置自有资金
11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两江分行	JG202005080000001	结构性存款	6,000.00	2020-5-9	2020-8-10	保底利率0%,浮动利率1.60%或3.50%或3.80%	未赎回	\	闲置募集资金
1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州省分行	26992025 35	结构性存款	25,000.00	2020-5-21	2020-6-22	1.54%-3.33%	未赎回	\	闲置自有资金

五、备查文件

1.《中信银行网上银行电子回单》(计息日2020年4月30日至2020年5月14日);

2.《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单位结构性存款协议》(计息日2020年5月9日至2020年8月10日);

3.《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汇率挂钩)产品协议》(计息日2020年5月21日至2020年6月22日)。

特此公告。

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2日

证券代码:000536　证券简称:*ST华映　公告编号:2020-051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5月27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5月31日以传真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会议11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知晓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林俊先生主持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受让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所持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0-052号公告。

特此公告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1日

证券代码:000536　证券简称:*ST华映　公告编号:2020-052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受让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所持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2020年5月31日,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受让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所持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拟受让控股子公司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映光电”)所持有的福州华映视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州视讯”)及科立视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立视”)的股权。

本次受让股权事宜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马尾科技园区兴业路1号(经营场所:福州市马尾科技园区77号地6#楼二楼)
法定代表人:胡建容
注册资本:232552.61万人民币
企业性质: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成立时间:1994年01月1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000611460288
经营范围:计算机零部件、通信终端设备、光电子器件的制造;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及广播电视设备,电子产品的批发;计算机和办公设备维修;对外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华映科技直接、间接持有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100%股份(包括公司2017年吸收合并的福建华映显示科技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华映光电10%股权)。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华映光电持有的福州视讯100%股权

1、福州视讯公司概况

企业名称:福州华映视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马尾区儒江西路6号2#楼一、二层(自贸试验区内)
法定代表人:胡建容
注册资本:4091.232973万人民币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03年11月07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105759810524

经营范围:平板显示产品及相关零部件的开发、设计、生产及售后服务。平板显示产品及相关零部件(不含钢材)的批发;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凡涉及审批许可项目的,只允许在审批许可的范围和有效期限内从事生产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本次交易前华映光电持有福州视讯100%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福州视讯100%股权。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2、公司本次受让的福州视讯100%股权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3、福州视讯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0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69,060.11	46,806.10
负债总额	60,126.57	38,498.13
应收款项总额	57,876.96	38,932.10
净资产	8,933.53	8,307.96
营业收入	4,817.94	185.11
营业利润	-2,548.56	-625.49
净利润	-2,576.13	-625.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5.23	79.06

*上表中应收款项总额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预付款项以及其他应收款等应收项目。

(二)华映光电持有的科立视5.98%股权

1、科立视公司概况

企业名称:科立视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马尾区开发区儒江西路12号
法定代表人:胡建容
注册资本:39708.70万美元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11年08月04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000579279417 5

经营范围:其他未列明的电子器件制造;其他电子工业专用设备制造;平板玻璃制造;计算机零部件制造;制镜及类似品加工;建筑材料生产专用机械制造;衡器制造;照相机及器材制造;计算器及货币专用设备制造;电气信号设备装置制造;其他未列明的应用电视设备及广播电视设备制造;电子真空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制造;其他未列明的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实验分析仪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制造;钟表与计时仪器制造;其他非金属矿及制品批发;其他金属及金属矿批发;建材批发;其他未列明的化工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五金产品批发;电气设备批发;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国际贸易代理服务;国内贸易代理服务;其他贸易经纪与代理服务;再生物资回收与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及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交易前	交易后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0.77%	96.75%
GOLDMAX ASIA PACIFIC LIMITED(金丰亚太有限公司)	3.25%	3.25%
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5.98%	--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2、公司本次受让的科立视股权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3、科立视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0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合并报表	单体报表	合并报表	单体报表
资产总额	120,360.85	120,377.16	116,183.87	116,031.08
负债总额	40,501.27	40,355.80	39,095.68	38,737.83
应收款项总额	27,864.36	28,049.67	25,854.99	25,834.88
净资产	79,859.58	80,021.36	77,088.22	77,293.2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79,561.13	80,021.36	76,809.22	77,293.25
营业收入	9,332.66	9,335.89	638.72	638.72
营业利润	-20,881.82	-20,664.54	-2,772.29	-2,729.01
净利润	-20,200.62	-19,983.38	-2771.39	-2,728.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66.95	-7,004.24	-732.17	-732.91

*上表中应收款项总额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预付款项以及其他应收款等应收项目。

四、交易定价依据

经交易双方商谈,本次受让华映光电所持福州视讯及科立视股权的交易价格,分别以2020年3月31日福州视讯及科立视的净资产及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作为计价基础。其中,福州视讯10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人民币8,307.96万元;科立视5.98%股权的交易价格为人民币4,731.45万元。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转让方: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受让方: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一)福州视讯股权转让协议

1、交易标的:华映光电持有的福州视讯100%股权
2、转让价格:人民币83,079,633.29元
3、支付方式:协议签定之日起90日内,以现金(或转账)方式一次性支付。
4、其他:
华映光电保证对所转让的股权,没有设置任何抵押、质押或担保,并免遭第三人的追索。
华映光电转让福州视讯100%股权后,其在福州视讯原享有的权利和应承担的义务,随股权转让而转由华映科技享有与承担。
2020年5月31日起,华映科技即成为福州视讯的股东,按章程规定分享福州视讯利润与分担亏损。
股权转让全部费用(包括手续费、税费等),双方按法定承担。

(二)科立视股权转让协议

1、交易标的:华映光电持有的科立视5.98%股权
2、转让价格:人民币47,314,477.63元
3、支付方式:协议签定之日起90日内,以现金(或转账)方式一次性支付。
4、其他:
华映光电保证对所转让的股权,没有设置任何抵押、质押或担保,并免遭第三人的追索。
华映光电转让科立视5.98%股权后,其在科立视原享有的权利和应承担的义务,随股权转让而转由华映科技享有与承担。
2020年5月31日起,华映科技即享有本协议项下转让股权的股东权利并承担股东义务,按章程规定分享科立视利润与分担亏损。
股权转让全部费用(包括手续费、税费等),双方按法定承担。

六、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华映科技受让华映光电所持福州视讯及科立视股权,将有利于公司后续资产盘活规划的实施,符合公司业务整合与发展的需要。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良影响,亦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七、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2020-051号公告)

特此公告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1日

证券代码:002246　证券简称:北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0-057

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材料于2020年5月28日前以邮件、传真、专人送达方式送至全体董事,会议于2020年6月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人数11人;实际出席董事人数11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会议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修订情况见《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详细内容登载于2020年6月2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该项议案需提交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会议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定于2020年6月18日下午2:50在四川省泸州市高坝公司办公楼总部三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登载于2020年6月2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二日

股票代码:002246　股票简称:北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0-058

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6月18日下午2:5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0年6月18日上午9:15至6月18日下午3:00。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6月18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00至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6月18日上午9:15至6月18日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股权登记日:2020年6月12日
(七)出席对象:
1、截至2020年6月12日下午15: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四川省泸州市高坝公司办公楼总部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议案名称

议案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根据《公司章程》、《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2、本次股东大会不设置总议案。

3、议案不适用累计投票制。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请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6月2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二)特别强调事项

公司股东既可参与现场投票,也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三、提案编码

表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0年6月16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
(三)登记地点:四川省泸州市龙马潭区高坝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登记手续:
1、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
2、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将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以2020年6月16日前到达本公司为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投票注意事项

(一)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二)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四)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在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七、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 系 人:商红、杜永强、陈艳艳
联系电话:0830-2796927;0830-2796979;0830-2796924
联系传真:0830-2796924
联系地址:四川省泸州市龙马潭区高坝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
邮　　编:646605
2、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自理。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二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246
2、投票简称:北化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股东可对提案填报的表决意见有:同意、反对、弃权。
4、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不设置总议案。股东对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6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6月1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2020年6月1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授权委托书

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在下述授权范围内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说明:请股东将表决意见用“√”填在对应的空格内。

(本页无正文,为《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之签字盖章页)

委托人盖章/签字:受托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日期:年月日
附注: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688039　证券简称:当虹科技　公告编号:2020-016

杭州当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2019年年度报告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风险提示:

●公司本期因分期收款销售商品确认长期应收款2,789万元,为占有一定的市场并进一步拓展公司的新产品,双方协商一致采用分期收款的方式进行销售。虽然收款条款上有所区别,为分期收款,但长期应收款涉及的合同的收入确认符合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分期付款不涉及公司业务模式的变化;长期应收款已按照应收账款的坏账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的产品用户包括大量的传统媒体、新媒体、公共安全等行业内的国有企业和政府部门,该类用户的投资审批决策和管理流程都有较强的计划性,因此公司的收入分布呈现出第四季度占比较高的特点。2017年至2019年,第四季度收入占比分别为46.95%、49.40%、58.35%,12月收入占全年的比重分别为24.94%、38.19%、51.51%。收入季节性可能导致利润在各季度出现较大波动,甚至可能出现个别季度净利润为负的情况。

●公司参与认购绍兴市越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为获取更高的投资收益,利用自有资金进行的财务投资,公司不参与基金的日常管理事务且在投资委员会未指派成员,公司仅指派一名成员参与咨询委员会的决策事务。公司作为基金有限合伙人,主要获取投资收益,未参与基金经营,公司投资存在投资收益不确定乃至本金亏损风险。基金所直接投资的项目也可能存在程度不等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预期投资收益不能实现风险、操作或技术风险及其他风险。针对主要的投资风险,本公司将及时了解基金管理人的运作情况,关注投资项目实施过程,督促基金管理人防范各方面的投资风险,尽力维护本公司投资资金的安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杭州当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当虹科技”)于2020年5月22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杭州当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上证科创公函〔2020〕0027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方对《问询函》中涉及的问题逐项落实,现就《问询函》所列问题逐项回复如下:

一、年报显示,公司本期因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新增长期应收款2789万,而近三年公司未发生因客户分期付款而形成长期应收款的情况。请公司补充披露:(1)长期应收款所对应的合同情况,包括交易对方、合同金额、合同标的和签订日期等;(2)结合合同条款、交易双方的履约情况、终端客户的验收等情况,说明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3)约定分期付款的主要原因、是否涉及公司业务模式的变化;(4)长期应收款与应收账款的减值测试方法是否存在差异。请保荐机构及年审会计师核实并发表意见。

回复:

(一)长期应收款所对应的合同情况

序号	交易对方	合同标的	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万元)
1	客户一	雪亮工程项目,当虹鹰眼人脸属性及布控系统软件、视频结构化等产品	2019-12-26	1,962.00
2	客户二	户外大屏集成播控平台项目,城市大屏中心播控管理平台等产品	2019-9-23	1,268.12

(二)结合合同条款、交易双方的履约情况、终端客户的验收等情况,说明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

1、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

公司主要提供智能视频解决方案相关产品,对于直接销售模式下的销售业务,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在产品已发出且经客户签收或上线验收后确认收入;对于非直接销售模式下的销售业务,